

证券代码：870029

证券简称：宏灿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**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李宏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说明。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855,1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2%。

**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**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胡李宏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暨因此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“上海市奉贤区岚丰路 1150 号 7 幢 1064 室”变更至“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452 号 3 层 A 区 310 室”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本次变更注册地址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涉及注册地址条款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55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拟与华行数据（西安）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协议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与华行数据（西安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友好协商，双方达成投资合作协议。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#### (一) 甲方的权利义务

1、甲方向目标公司提供全套的系统软件平台及技术服务，在经目标公司确认并书面同意后，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按其成本价核算，具体的合同标的、价款、支付方式等以后续项目合同为准。

2、甲方授权目标公司代理的产品、标识、图片、相关文件等，均为甲方所有。

3、甲方应尽最大努力维护目标公司的商标权、版权。

4、甲方应协助乙方为应对市场的变化提供平台的升级和优化服务。

(二) 乙方权利义务

1、乙方承担目标公司经营、战略规划、商业模式、市场推广及战略布局。

2、在目标公司成立后经营期间，乙方须在每个会计年度完成 500 万扣非净利润的业绩承诺。

3、乙方及应尽最大努力维护目标公司的商标权、版权。

4、乙方依目标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利，承担股东义务，依据认缴出资比例享有公司利润，承担公司亏损。

5、乙方对授权目标公司销售的产品具有价格制定权和运营权。

6、扣非净利润：指扣除非主营业务收入后的净利润。目标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大数据、人工智能技术为基础的智慧医疗、智慧交通、智能制造、智慧城市软硬件等信息化、数据化、智能化项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55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1 日